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黃哲心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97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u2216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三重區光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技字第1151254879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八（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
下載檔案，驗證碼：0003KJXVG）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「115學年度新北 AI x Maker x Future 未來影響力計畫」，請貴校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續依據「新北市114學年度創客社群學校運作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本市創客教育推動12年已奠定良好基礎，面對未來10年之轉型，本次115學年度計畫以創客精神為核心、適性發展為目標，秉持「在地出發、跨域合作、邁向國際」理念，推動「新共好—全齡創客」、「新在地—在地創客」、「新科技—跨域創客」、「新國際—國際創客」及「新永續—永續創客」五大創客未來式。本案預計以補助40所學校為原則（含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之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，以下簡稱科技中心），引導學校於實際教學中結合

未來新興議題之新六大課程主題（AI、未來新興科技、SEL 社會情緒學習、永續、職涯探索、跨域創新），培養學生面向未來之創意實踐與跨域合作力，合先敘明。

三、本案執行期程自115年8月1日至116年7月31日，分為推廣級、實務級及創發級補助，執行事項略以：

（一）115學年度經費補助及減課額度

1、社群學校：

- （1）推廣級：補助經常門及資本門各新臺幣（以下同）2萬元，並酌減課務或課務排代平均每校每週至多總計5節。
- （2）實務級：補助經常門及資本門各5萬元（若連續參加創客社群計畫(含)3年以上之學校，資本門補助為3萬元），並酌減課務或課務排代平均每校每週至多總計5節。
- （3）創發級：補助經常門及資本門各9萬元（若連續參加創客社群計畫(含)3年以上之學校，資本門補助為7萬元），並酌減課務或課務排代平均每校每週至多總計12節（每人至多減授6節）。

2、科技中心：

- （1）實務級：補助經常門3萬元，並酌減課務或課務排代平均每校每週至多總計5節。
- （2）創發級：補助經常門5萬元，並酌減課務或課務排代平均每校每週至多總計12節（每人至多減授6節）。
- （3）科技中心學校僅得申請實務級以上計畫；另科技中

心組長若兼任本案團隊成員，則不重複減課。

(二)以上減課僅限於參加本局辦理之創客相關研習及活動使用，不得使用於外務，由本局核定後於校內人事費項下支應；另請學校人事主任及校長本權責監督管理。

四、社群運作及任務要求：

(一)推廣級

- 1、發展三階段創客課程：對應五大創客未來式，且至少結合一項新六大課程主題，每學期繳交至少1個教案及1部影片（含對應之面向及課程主題、課程特色、教學步驟、學生實作與適性反思回饋等）。
- 2、每學期至少1篇特色課程介紹（約計200字以內）及相關照片。
- 3、實踐三向度擴散：推廣創客教育政策及課程至少2個學校或場域（含場域擴散、學校推廣及數位社群經營之初步規劃，對象以鄰近非創客社群學校或是策略聯盟學校為主）。

(二)實務級

- 1、發展三階段創客課程：對應五大創客未來式，且至少結合一項新六大課程主題，每學期繳交至少2個教案及2部影片（含對應之面向及課程主題、課程特色、教學步驟、學生實作與適性反思回饋等）。
- 2、每學期至少2篇特色課程介紹（約計200字以內）及相關照片。
- 3、落實三向度擴散：推廣創客教育政策及課程至少3個學校或場域（含場域擴散、學校推廣及數位社群經營之

經營與分享，對象以鄰近非創客社群學校或是策略聯盟學校為主）。

- 4、需參與國內外官方及民間單位辦理之創客相關活動（包含展覽、競賽及國際交流活動等）至少1場。

（三）創發級

- 1、發展三階段創客課程：以五大創客未來式為核心藍圖，深度融合新六大課程主題並可導入AI科技創新應用，採設計思考或問題解決導向引導學生解決真實世界、永續發展（SDGs）或社會關懷專題，每學期繳交至少2個教案及2部影片（含對應之面向及課程主題、課程特色、教學步驟、學生實作與適性反思回饋等）。
- 2、每學期至少2篇特色課程介紹（約計200字以內）及相關照片。
- 3、深耕三維度擴散：推廣創客教育政策及課程至少5個學校或場域（含場域擴散、學校推廣及數位社群經營之系統性規劃並擴大影響力，對象以鄰近非創客社群學校或是策略聯盟學校為主）。
- 4、需協助局端承辦至少1項任務，例如：辦理新北創客季系列活動、擔任各階段別統籌學校、辦理創客相關研習或活動、辦理FRC競賽扎根計畫相關活動等。
- 5、需參與國內外官方及民間單位辦理之創客相關活動（包含展覽、競賽及國際交流活動等）至少1場。

（四）上列任務參與情形將列入下學期及未來經費補助考核依據。

五、申請及審查方式：

(一)申請方式：請貴校於115年7月10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前（以郵戳為憑），將核章後之申請計畫紙本資料共1份寄至新北市樹林區武林國民小學侯成龍主任（地址：新北市樹林區保安街2段151號）。

(二)審查方式

1、本市114學年度創客社群學校：採「書面審查」，由本局遴聘創客教育相關學者、專家依審查面向進行審查。

2、非本市114學年度創客社群學校：採兩階段審查，除第一階段「書面審查」外，需參加第二階段「口頭審查（線上）」，口頭審查說明如下。

(1)辦理時間：115 年7月17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8 時 30 分。

(2)辦理方式：Google Meet線上會議，視訊通話連結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ksb-hfdu-giw>。

(3)參與人員：學校各派員出席（建議行政及團隊代表參與）進行簡報5分鐘，委員提問與回答5分鐘，共計10分鐘；簡報內容請呈現學校整體創客教育執行現況、相關成果歷程、規劃理念及未來執行策略、實施內容、課程及教學活動融入、相關資源整合及具體效益等。

3、預計遴選出受補助團隊計40隊，並得由審查委員依據實際參與情形調整錄取隊數，並另案於115年7月底公告。

六、另請獲得114學年度創客社群學校運作實施計畫補助學校，連同115學年度申請計畫一併繳交114學年度執行成果之期末報告電子檔，請將電子檔同時上傳至指定雲端硬碟，連結如下：

(一)申請115學年度計畫：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GcTuRgCGMPJVn4_NhF7w0gs9k5hWAu2w?usp=sharing。

(二)114學年度成果報告：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PBNtss0JZd1jtXyGGcvio87gYAFIbavM?usp=drive_link。

七、115學年度計畫申請格式word檔請至雲端下載：

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document/d/1kFEJl9k7gn7aiylNMDKMU9J3GMf56efy/edit?usp=sharing&ouid=110989327462722874753&rtpof=true&sd=true>。

八、檢附「115學年度新北 AI x Maker x Future 未來影響力計畫」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

